

2023年活着小学生读后感 活着读后感心得感悟(精选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活着小学生读后感篇一

读了“人为什么活着”这篇文章后感慨万分，一个人如何活着，这不是自己能决定的。我今年七十多岁了，几十年前，我也曾希望平凡的生活着，想在事业上小有成就，想得到更多的知识，想和一个情投意合的人生活在一起，度过这一生，但这一切都是可望不可得的东西。

我是在北平长大的，七七事变那年我正在北平的丞相胡同小学读书。一七年，我在一个军事院校当政治教员，讲历史唯物主义课。当时我二十多岁，一心就想多学些东西，想当一名优秀教师，每天晚睡早起，全部精力放这里读书和备课上。经人介绍，正和一个女孩子谈恋爱，自己觉得生活很幸福。

我在工作中感到自己的知识很不够用，想要求离职深造，得不到校方支持，就给当时的解放军总干部部部长肖华写了一封信。这下子捅了马蜂窝，不知肖部长看没看信，信被一位处长批了回来，认为我不安心工作，一心想个人成名成家属于极端个人英雄主义，不符合集体英雄主义思想，应于批判。校方取消了总政给我晋级的命令，并在政治系里组织了一个叫做反国民党思想的批判会，我的日记被抄走了，我的名利主义思想受到严厉批评。

祸不单行，这年夏天，政治系讨论三大主义(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官僚主义)的根源是什么，多数人认为是资产阶级思想，

我认为更重要的是人的认识永远落后于客观现实的发展，造成的认识滞后，因此即使到了社会主义社会，三大主义也是很难避免的。因此我被扣上了一顶“攻击社会主义社会产生三大主义”的帽子，作为右派言论被批判。开始我不服，后来有一个支部委员的老教员背后告诉我：前两天，彭德怀元帅来视察，看到了大字报。看了贵士贤的大字报后问，这是什么人，跟在后面的学校政委杨言说，是一名战术教员。彭德怀说：这样的糊涂人整他干什么，把大字报撤下来。看了我的大字报后，彭德怀说这是什么乱七八糟的，杨言政委汇报了我在八一杂志上写的文章后，彭德怀当场表态：这样的小知识分子，不知天高地厚，应该整一整。我这时我才明白我的一辈子完了才知道这是我写了一篇反对学校机械地学习苏联的杂文惹的祸。

当时步兵学校正在按照彭德怀元帅的指示“机械地学，灵活地用”大学苏联，学校有一名苏联中校顾问，按照苏联顾问的意见一切都照苏军的那一套搬。比如解放军一贯是早上起床要穿好衣裳，然后出操。学校改成苏军的不穿衣裳，只穿背心裤衩出去跑步，跑步后到洗脸间，每人一个龙头，用自来水冲洗，再回去穿衣。更改后许多学员感冒泻肚。解放军整理内务是把被子白面朝外，叠成一个豆腐块，学校改成按苏军的把被子铺平，然后铺上军毯，保持床上舒平。由于学员每个人的被子长短厚薄不一致，很难铺平，于是就让学员把被子都弄成一样长短厚薄。我觉得这样学习苏联实在不必要，就写了一篇杂文投给了解放军报。这篇杂文解放军报并没有刊登。

一六年的八九月份，我过去在一起的老同志石英见了我，把我叫到了他的屋内，很严肃地说：你给八一杂志投稿了？八一杂志是军内营以上党员干部才可以看的刊物，我怎能向那里投稿。我说没有，石英拿出了一本一六年的八一杂志，翻开后，前面是一篇评论学习苏联的文章，第二篇就是我写的那篇学习苏联的杂文，文前有编者按，我的杂文署名石家庄步兵学校政治系教员和我的真名实姓。我不知道投给解放军报

的杂文怎么会刊登到八一杂志上，而且署上了我的单位职务和名姓。石英同志诚恳地告诉我今后不要再写了，你已经得罪了校领导。

明白了这是自己瞎写杂文遭到大人物的打击报复之后，我承认了错误，此后不再开我的批判会，让我一个人在宿舍反省。直到一七年四月通知我，经华北军区党委批准，开除我的军籍，剥夺军衔，降至地方二十四级，送河北干部建设农场劳动考察。

打成了右派分子。一下子，幸福都没了。对象吹了，我到天津附近的团泊洼农场劳动考察了近四年，遭遇了普通人难以承受的磨练，学会了种水稻。一九六一年底，我被摘掉了右派帽子，流放到塞北的一个落后山区去收税，每天步行几十里路钻山沟征屠宰税，收副业税，别人评先进分子，我没有资格，因为我是被控制使用的摘帽右派。我钻研税法，钻研会计知识，学习查帐技术，想在这一方面有一点成绩，情况刚刚好了一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又开始了，无缘无故地我又成了没有改造好的右派分子，开除工职，强迫到农村劳动，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要和社员一起靠工，别人一天十分，我只能挣八分，而十分才合两角多钱。人口多的社员家到年末都家家亏口粮款，我更挣不出全家口粮。除了劳动，还要接受批斗，因为我是五类人。那时我已经和一个农村户口的妻子结了婚，并且有了几个孩子。我一个人受气，全家都受气，孩子上学，被叫做狗崽子。妻子也是五类人家属。在农村呆了几年，被抄了五次家。第一次是公社书记亲自去的，大概是正式抄家，我的书籍都被抄走了，笔记本也全被拿走。有一本是我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笔记，包括抄写的毛主席在延安讲的唯物论辩证法原稿(后来整理成实践论、矛盾论出版)，我要求留下，公社书记说要拿回去研究，以后就没有了下文。据说已经用它生炉子引了火。后四次抄家都是采取民兵拉练演习的形式，大概是培养民兵的阶级斗争观念，进门以后，把屋子翻一个烂七八糟，我保存的相片都被拿走了，小时候，穿大褂照的像属于四旧，上学时穿制服照的像属于

敌伪，连我一五年授军衔照的像，由于带着大沿帽，也被说成是国民党相片被拿走。到后来实在没有什么可抄的了，发现我妻子剪的鞋样上有毛主席的小像(当时的报纸上到处都是毛主席像，我妻子是用报纸剪的鞋样，没留神上面有毛主席像)，这下子发现了阶级斗争新动向，逼迫我妻子检查。当时我妻子正在生育，是产后第三天，楞逼的我妻子坐在炕上哭。真不知这算个什么年月。一九七八年给我的“没改造好的右派”这顶帽子平了反，被调到了离家一百公里海拔一千公尺的地方去收税，我要求在离家近处工作，被告知这是对我改造决心的考验。我服从了分配，全家只好留在了我原来劳动的农村。一九四九年我的右派问题得到了改正，满以为可以回城市了，谁知总政有个通知，对于在部队打成右派的人，都被认为是“当时清除出部队是必要的”，所以不能回部队，仍在现在的所在地安置。我仍继续征我的税，一直到离休。离休前，我尽自己所能，充分发挥税务知识、会计知识和查帐技术问心无愧地工作了十来年，几乎年年被评为先进分子、优秀党员，但工资不给长，职位不能提，连中共中央六号文件规定的给改正的右派增加一级工资都没给增加，所以离休后连个副处级都没混上。

孩子都长大了，我老了，我为什么活着，到现在也不清楚。我只知道我一辈子受摆布，一被子被驱使，一辈子也没有得到我想得到的东西。

时代变了，我祝愿你们新的一代能够得到你们希望得到的幸福。祝愿你们能够为自己的愿望幸福地生活着。

活着小学生读后感篇二

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活着。

——余华《活着》

活着，是一个很有内涵的词语。如果你问我是怎么理解？在没有看余华写的《活着》这本书前，我对“活着”，只是很单纯的理解为父母给我生命，让我来到这个世界上好好生活好好认识世界，这就是我对活着的理解。

看完余华的《活着》，我有太多的感叹太多的感慨，但是又觉得很难去说，很难去表达。关于“活着”的话题。或许你会觉得“活着”这个话题很广泛，很严肃，谈起来会觉得有压抑感。余华的《活着》这本书，其实就是教你如何对生加以崇敬，如何对死敬而远之，如何去理解活着的意义。

首先，我来简短介绍一下故事中给我留下深刻印象事件。

《活着》这本书，主要是讲述了主人公“福贵”由社会上的阔少爷变成了什么都没有的佃农的人生经历，由“福贵”少年无知到迷茫活着，然后是无视自己妻子的艰辛，无视自己父母对自己的关心与关爱，无视亲人们对自己的爱，也无视了自己对妻子对父母们的责任。完全没有尽到一个丈夫应该有的责任，也没有尽到孝敬自己父母，关心父母，爱护父母的责任。继续往下看，故事开始有了转机，主人公“福贵”从一开始无所事事的“阔少爷”慢慢转变成家里最重要的“顶梁柱”。看到这个转变，我开始对故事里主人公“福贵”的形象慢慢开始有了改变。

我印象最深的是，父亲的死把“福贵”从生活中唤醒了。让他意识到自己没有了依靠，促使他要开始为谋求生而开始努力了。然后就是，父亲逝世之后，母亲也永远离开了他，对于母亲的逝世，“福贵”对自己有深深的自责，一下子失去了父母让“福贵”体会到了悲伤与伤痛。养育了自己的父母纷纷离开，自己都还没有好好地去孝敬父母，去关心父母，父母就已经离开自己。当“福贵”还沉浸在父母都逝世的忧伤里，一切都是那么的平静。这时候传来了自己儿子“有庆”死亡的消息，再一次给“福贵”带来了沉重的打击，看到这里，我感慨了一下，“福贵”是个很不幸的人，面对父母逝世之后，又要面对自己儿子死亡的消息，再次给这个家

庭带来了沉重的打击。

当时，看到这一幕幕都觉得很伤感。主人公“福贵”的人生是很不幸的，活着对于“福贵”来说或许是件很痛苦的事情，面对亲人一个个的离开。想起自己，真的很幸福，因为我还活着。活着不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可以这样说，读完了余华的《活着》我感受到了一种精神，感受到了一股正能量。“福贵身边”身边的亲人一个个的离开，一个一个的远去，主人公“福贵”仍然还很坚强好很乐观地活着，尽管他失去了情人之后，走的那段路很平庸，很艰辛。亲人们的离去，固然会对“福贵”是一种打击，但是重要的是还要勇敢坚强的活着，我们活着并不是为为了别人，而是为了自己自己。

《活着》这本书故事很简单同时也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主人公“福贵”一生的坎坷经历，还有他从一个无所事事的阔少爷变成家里的顶梁柱，这一转变过程，带给我很多感慨。同时，书里有很多话都引人深思，让我们对活着这个简单任由内涵的有了更深一层的了解。每个人的人生都是很漫长的，同时也很艰辛，也很坎坷。漫长的人生会遇到什么人会遇到什么事情，你是完全不能预测到的。但是能活着就是好的，活着需要有勇气，是勇气让我们可以勇敢面对所有的困难，所有的艰辛，我们应该时刻提醒自己，自己是幸运的，和主人公“福贵”相比起来，我们还要告诉自己，要好好的活着，珍惜自己的生命，好好珍惜父母带给我们的生命，我们的生命是属于父母的，我们没有放弃生命的权力。所以我们要好好活着，为了活着而活着。

历史是一个任人打扮的小姑娘，就算骨子里是个跳梁小丑也能拿个粉墨登场。余华先生的《活着》揭开了历史的面纱，让我们看到了他不为人知残酷且无奈的一面。沉重让人觉得痛，痛过之后却发现这不是一场梦。

“福贵”从天而降，幸运女神眷顾了他生命之初。“福贵”

在当时可是一个标准的富二代，家拥百亩良田，尚有父母健在，还有美丽温柔的妻子作伴，想那人生巅峰也不过如此。可惜，上天给他的终究是要还的。赌场一败，败的不仅仅是运气，败的是祖上基业，败的是上天赐给自己的福和贵。自己所拥有的一切财富转瞬间化为乌有，无论谁都会觉得他难逃一顿毒打，来解我们心中对他不成器的痛恨。可是作者在此处却表现得相当冷静，仅仅是写福贵头脑发昏，母亲哭成泪人，父亲气得卧床。一切似乎很平静，未有大动干戈。这或许是作者故意淡化这一场悲剧，因为这场悲剧是必然的，当然也为之后更大的悲剧做了铺垫。从此福贵不再“福贵”，有人说财富皆为空，人世间最痛的莫过于亲人的离去，然而福贵先失去财富，随后亲眼目睹一个个亲人的离去，他最终失去了一切，唯一没有失去的恰恰是他的名字—福贵，多么讽刺。

悲剧都有起源，福贵的悲剧正是他自己。曾今他挥霍无度，目中无人，沉迷赌博，他忽视了亲人。随着他赔掉家产，亲人的逝去，他才明白自己曾今的“福贵”是有多么可贵，只是这明白的代价对他来说太过沉重，太过残忍。在这里我并不想细说书中那一个个鲜活个体的死去。因为在读到友庆去世时，我几乎是崩溃的。悲剧并不会因你的卑微可怜而对你高抬贵手。

多年以后，在一个烂漫的黄昏，有一个名叫福贵的老人，依靠在一个名叫福贵的老牛上，夕阳的余辉触摸着他们布满褶子的脸庞，微风拂过，大地张开了他结实的胸膛拥抱着整个世界。老人跟着陌生人聊着从前，老人回首望去，全是自己二十岁的影子：骑着长工奔跑在属于自己的土地上，在自家的大宅中与家珍嬉戏打闹，与自己年迈的父母亲吵着嘴……说到这，老人眼角似乎有泪水划过，但老人并未显得太过悲伤，只是无限伤感。是啊，父亲母亲、家珍、凤翔、有庆、苦根，他们都走了……命运和他开了一个天大的玩笑，这个玩笑把福贵弄得遍体鳞伤，但也只有他还活着，哦，对了，还有他的老牛。

倘若不是权贵欺压，有庆又怎么会抽血抽到干而死呢？社会吃人！时代吃人！人吃人！但是，福贵还活着，就像书中所说，他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神州大地上人类的生命仍在延续，虽然步履维艰，但他们却始终前进着，因为人类本身，生生不息，繁荣昌盛。

写这篇读后感时，距离读完《活着》已经过了一年多，可是我写到有庆，脑海中还是他可爱天真的样子，直到被拉去抽血抽到生命的终结时，我分明看到他红扑扑的脸蛋慢慢的没有了血色，不安分的双手渐渐没了动作……我同情他们，他们都是活在历史悲剧的舞台上的鲜活个体，其中包括了福贵，虽然他是最不该原谅的，不该被同情的悲剧之源。他本软弱，但他从败光家财之后，却一夜之间变得坚韧起来，他懂得了什么是责任。曾今的浪子做梦也不会想到自己会沦落到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地步。浪子回头金不换，那股中国几千年农民的顽强生命力在他身上迸发出来。只是此时的蜕变并不能改变悲剧，为此我同情福贵，我同情他面对悲剧的无能为力。

时代风云变幻，社会也几经重构，永恒不变的是那孕育生命的土地，以及在土地上努力活着的人们。

可人总要生存，我们还是会选择活着。

福贵，我想如你一般地在暮暮之年守着时光的尽头安静地盼顾往昔，我希望那时的我已勘破无常、平淡地死去——经不起太多磨砺的苦短一生终会走到尽头，活着便是生命之神真挚的馈赠，而我曾拥有过。如你一般地记得，我，曾是少年。

在这之前，福贵，我希望你能陪我活着，用活着去领悟人生。无常，如常。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他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与我们的无聊和平庸，幸福和苦

难。”

虽然不知前路如何，一直走下去却是我们必然的选择，有时作出选择就意味着胜利。纵然要担当众多难以承受的苦难，但是依然要坚韧顽强。就像是福贵，尽管风雨飘摇，但他从未倒下，带着已被时间冲刷成黑白色的回忆，牵着那条新买的老黄牛，仍能从容的漫步与夕阳下，淡然地讲述过往。我想，这应当便是坚持的结局，生命的力量吧。

读这样的文字，让我们感觉到文字的乐趣，让我们知道自己当下的生存状态如何，让我们知道活着的真正意义，让我们清楚自己未来该如何调整重新出发！全文回味悠长，好似品茶一般，也许这正是小说吸引我的原因吧。

读完余华的《活着》后我突然醒悟：其实每时每刻我们都是幸运的！人到底为了什么而活着？让我们沿着历史的足迹细细品悟，且行且珍惜！

活着小学生读后感篇三

书——是其中最亮的一盏灯。

读《活着》，印象深刻。只有老牛作伴的老农福贵每天耕种着一块田地，借此度日，但他脑海里充满了回忆、激动和痛苦。这部小说叙述了主人公福贵所有亲人的死亡。在小说中，作家将福贵的经历同中国的重大历史事件相互融合，就像两片着色的玻璃重叠在一起。富贵本是一个富裕的土地所有者，掷骰子赌博使他失去了所有的一切，也将他整个家庭引入不幸与贫苦。倒霉的事接二连三的发生。在左轮枪的逼迫下福贵应征当了兵，当他历尽艰险回到老家时，等待他的却是艰难的现实：从饥荒到繁重的劳动；最疼爱的儿子意外身亡；惟一的女儿分娩时难产而死；妻子也因长期抱病离他而去；接着女婿出了工伤而死；连最后一个亲人小外孙在吃豆子时也被噎死了。福贵经历着一次又一次磨难，饱尝着一次次的打击，

但他始终坚信：即使生活是悲惨的，也应该鼓足勇气与力量熬过去，直至最后一刻。

读《活着》，感触良多。《活着》，就是写一个孤单的老人在那儿活着，他的价值就是他孤单一个，所以他更有理由发出“活着”的声音，他的声音应该比所有人群“活着”的声音都要强大得多。虽然，书的封面画着的两个朋友牵着手，但这不正暗示了一个真理吗？——人，活着，会经历许多磨难、许多艰辛，谁会帮你度过难关？不要靠神仙，也不要靠皇帝，还是要靠自己去奋斗。一个人，活在这个世界上，唯一要牢记的是：别轻易灰心，别轻言放弃，应向上，应向前，不断自我突破、自我调整、自我修正，携一种人生向上的力量，勇往直前。因为除了你自己之外，没有人能替你踏出生命之路。活着，就要好好地活着！

活着小学生读后感篇四

余华是在一位名叫福贵的老人身上，用第一人称叙述其看似悲惨的一生。地主家儿子福贵好赌，花光了家里所有的钱，在还债路上又被抓去当兵，误当成了国民党。几年战争后，死里逃生，逃出来回到家，发现父亲已经死了。接下来女儿因发烧耽误医治也变成哑巴了，原本好好的一个家变得支离破碎。随着时间的推移，女儿凤霞、老婆家珍、女婿二喜、还有外孙苦根也相继遭遇不幸，这一大家子最后就剩福贵一个人了，最终跟老牛相依偎。

以多数人的想法看来，他最后的命运一定不是疯就是轻生。可福贵依然乐观地活着，因为他想明白了一个道理，这也是全书的亮点所在——活着就有希望。

这本书的作者是余华，本应是余华在讲述福贵的故事，应该使用第三人称，可作者采用第一人称，让人觉得更加真切，更加理解书中的我，在历经世间沧桑和磨难之后的坦然。

家人一个接一个相继去世，富贵被一次次的打击，这里面，不仅有活着的真正道理，还有对世界的乐观态度。

他没有抱怨、仇恨，而是认认真真地过好每一天。抱着乐观的态度活着，这才是“活着”的真理。

活着本身就很艰难，延读生命就得艰难地活着，正因为异常艰难，活着才具有深刻的含义。没有比活着更美好的事了，也没有比活着更艰难的事了。

活着小学生读后感篇五

浓密的乌云遮蔽了本该湛蓝的天空，它嚣张的认为黑暗可以埋没一切，分秒流失，它却发现，自己始终无法吞噬掉太阳的光芒。因为只要有一丝缝隙，太阳便撒下阳光，播下温暖，种下希望。

这是一个活在黑暗中的不倒翁，给他一个支撑点，他就能“活着”。一直在等，却始终没有等来幸福。亦或者幸福一直在他身边，发现与错过，不过说辞。这个故事，是一场没有方向的悲剧，无法摸索它的轨迹，这也是生活，无法预知下一秒究竟会怎样，生命的悲情无时无刻不在上演着。

福贵，一个地主家的少爷，年轻时和他父亲一样，嗜赌成性，整日挥霍，终于败光了家产，过上了一贫如洗的日子，他的父亲也因此带着苦闷的心情死了。因为贫困，进城给母亲找医生之时又被国民党抓了壮丁，一番波折之后回归故里，而此时他面对的是已故的母亲，还有因病变成聋哑人的女儿凤霞，只有可爱的小儿子让他得到了慰藉。后来小儿子有庆被迫献血，失血过多，不幸去世，女儿凤霞嫁给了歪脖子的二喜。当福贵夫妇为女儿找到归宿而欣慰的时候，凤霞却在生孩子的时候，死于大出血，福贵苦命的妻子家珍也因悲伤和病痛去世了，二喜打工养家的时候不幸被水泥板夹死，他们

唯一的孩子苦命的苦根因为吃了太多豆子，滑稽的被撑死了。总之福贵身边的人都因各种原因离开了他，最终陪伴福贵的依旧是一头将死的老牛。作者以安静冷漠的笔触将这些故事娓娓道来，温柔含蓄的说着血肉模糊的悲剧。被死亡笼罩的气氛格外忧伤，却也能让人冷静的看故事、耐心的分析故事。浓密的乌云遮蔽了本该湛蓝的天空，它嚣张的认为黑暗可以埋没一切，分秒流失，它却发现，自己始终无法吞噬掉太阳的光芒。因为只要有一丝缝隙，太阳便撒下阳光，播下温暖，种下希望。

这是一个活在黑暗中的不倒翁，给他一个支撑点，他就能“活着”。一直在等，却始终没有等来幸福。亦或者幸福一直在他身边，发现与错过，不过说辞。这个故事，是一场没有方向的悲剧，无法摸索它的轨迹，这也是生活，无法预知下一秒究竟会怎样，生命的悲情无时无刻不在上演着。

福贵，一个地主家的少爷，年轻时和他父亲一样，嗜赌成性，整日挥霍，终于败光了家产，过上了一贫如洗的日子，他的父亲也因此带着苦闷的心情死了。因为贫困，进城给母亲找医生之时又被国民党抓了壮丁，一番波折之后回归故里，而此时他面对的是已故的母亲，还有因病变成聋哑人的女儿凤霞，只有可爱的小儿子让他得到了慰藉。后来小儿子有庆被迫献血，失血过多，不幸去世，女儿凤霞嫁给了歪脖子的二喜。当福贵夫妇为女儿找到归宿而欣慰的时候，凤霞却在生孩子的时候，死于大出血，福贵苦命的妻子家珍也因悲伤和病痛去世了，二喜打工养家的时候不幸被水泥板夹死，他们唯一的孩子苦命的苦根因为吃了太多豆子，滑稽的被撑死了。总之福贵身边的人都因各种原因离开了他，最终陪伴福贵的依旧是一头将死的老牛。作者以安静冷漠的笔触将这些故事娓娓道来，温柔含蓄的说着血肉模糊的悲剧。被死亡笼罩的气氛格外忧伤，却也能让人冷静的看故事、耐心的分析故事。

读完之后，很同情福贵，因为他的确很值得同情。可以说福贵的悲剧是自己的浪荡和社会的动荡共同造成的。

首先福贵因为自己嗜赌成性输光了家产，才一夜之间从一个富家少爷变的一贫如洗，这是自作自受，福贵父亲因此离世，这是福贵一手造成的，如若不是他输光了家产，父亲也不会变得整日闷闷不乐，郁郁寡欢，更不会无故离世。

福贵的母亲，是因为国民党的腐败和霸道，也是因为福贵的挥霍成瘾。试想如果福贵没有败光家产，他们便可以找到最好的医生，及时的给母亲治病。另外，如果不是国民党将福贵抓去做壮丁，福贵也能够找到医生给母亲治病，这都说不定，福祸问题也先不做评价。

小儿子有庆从出生开始就没过上一天好日子，吃不饱穿不暖，还要忍受福贵的无故呵斥，是个苦命的孩子。最终又滑稽的死于抽血过多，这一切都来的太突然，太不讲道理。不过这看似的偶然的背后其实也是一种必然，这是黑暗社会对穷苦人民无情的制裁。可以说，福贵和他的家庭没有资格选择什么，甚至是生存这种最基本的权利，都已经成为了他们所不能摆布的。

女儿凤霞真的很可怜，虽然生得一副好模样，却因为生病变成了聋哑人，这的确让人感到遗憾悲伤。因为家境贫困，弟弟有庆要上学，福贵和家珍曾经无奈的将她送给别人家收养，她经历了太多的曲折和磨难，不论是肉体上的还是精神上的，当她好不容易找到属于自己的幸福的时候，却又在生孩子的时候死于大出血，甚至都没有见儿子苦根一面，跌宕起伏的命运，痛心疾首，让人有一种说不出来的压抑和苦闷。幸福成了悲剧短暂的陪衬，让这出悲剧变得更加嚣张，也更加失去了它原本在我心中的走向，让人摸不着头脑。

二喜，这个本来无辜的局外人强行入戏，他得到了自己的第一个孩子苦根，却永远的失去了自己的第一个妻子凤霞。有得有失的痛，让二喜这个男子汉险些崩溃，如果没有这个孩子，估计二喜早就选择了终结自己的生命。最终，二喜在工地被水泥板夹死了，在死的时候他脑子里中还想着自己的孩子

苦根，命运留给他的念想的确少得可怜。总之一直对这个男人有期待，希望他能够改变福贵家的命运，哪怕是一点点。不成想，他不但使悲剧升级，更成了这场悲剧的陪衬。苦根，正如他的名字一样，生出来就要过着没有妈妈的日子，吃了多少苦就不用说了。命运又在此刻残忍的和他开了一个玩笑，唯一的父亲二喜不幸被水泥板夹死。当我看到苦根对父亲死讯的毫不在意的時候，我便更是心痛。是啊，一个小孩子而已，哪里懂得什么生死聚散，那种莫名的悲伤，是一点一点渗入心中的，而苦根最终的死因居然是吃豆子撑死了，滑稽可笑的背后，是穷苦人民难以言表的痛。一起在期待，期待着凤霞能够过上幸福美满的日子，不再受到任何伤害。期待着二喜通过自己的努力改变故事的走向，结束这场悲剧。苦根努力发展，长大之后改变这个悲剧的家庭，却也因此一直在失望。这种期待与失望的落差感，不断刺痛内心，因为不容忽略也不能忽略的是，还有福贵。

此时，福贵身边的所有亲人都离他而去了。先不说福贵是什么样的心情，什么样的境遇。发生的太多太杂，让人没有时间去厘清思路，因为一切都过于连贯，不给人喘息的机会，我拼命地想看到转机，却发现各种悲剧接踵而至，无情的吞噬着这个曾经的地主少爷，一点儿也不讲人情味儿的渗入我们的内心，直达那最柔弱的地方，轻声低诉着什么叫做痛。其实也是，这场悲剧本身就没有人情味儿，本身就是血腥残忍的。

最痛的莫过于回忆，整理记忆的过程总是会让人情不自禁的动容。福贵这一生经历了太多。首先是败光了家产，一夜之间变得一贫如洗，生他养他的父亲也因此离世。试想这个曾经风光无限的地主少爷，怎样面对这个突如其来的现实，这个残酷的结果，会带给他多少的苦痛，我想他当时一定很难，很不容易的才撑了过来，不论当下发生的一切是否是他造成的，他的日子却是真实的生不如死。其次，他经历了社会的动荡，被国民党抓过壮丁，虽然两年没有参加过一次真正的战斗，却也一直过着背井离乡、心惊肉跳的生活，说不定哪

天就轮到他上前线，试想，这个地主家的少爷，一个从来没有过忧患顾虑的人，就这么突然被带上战场，随时可能面对真正的战争，随时可能面对真正的死亡，他的心中又是怎样的动荡，远离家乡，没有亲人，独自面对随时可能出现的生死选择，心系母亲的生死，这一切又是多么的不容易。终于，他被解放军释放，有机会回到家中与家人团聚，迎接他的却是母亲死亡的消息以及女儿变成聋哑人的噩耗，后来又赶上了人民公社运动和文化大革命运动，不断开展的活动更是给福贵一家带来了难以承受的压力，而在这些苦难之间又不断夹杂了亲人的离世。

更加客观存在的是，福贵经历的一切悲剧不曾间断过，连贯的发生在福贵的身边，让他一次次面对生命中难以承受的重。悲剧和痛苦是不断升级不断加剧的，他“活着”就得不断的迎接痛苦，然后一次次的挺过来，别无选择，这就是唯一的选择。

福贵这一生经历了太多的苦难，每一件都足以改变一个人的一生。但是在《活着》这部作品中，我们也不难发现，其中不断夹杂着小希望和小幸福，还有小幸运。

首先，福贵出身好，毕竟他曾经过上了风光无限，不愁吃穿的日子，这也可以算他曾经幸福过，至少有幸运的因素在里面。

其次，就是文化大革命期间被枪毙的龙二。如果当初福贵没有输光了家产，恐怕当时被枪毙的就是他了，由此来看，富贵是幸运的，他幸运地避开了这个敏感而有尖锐的社会问题，侥幸捡了一条命。

还有他不离不弃的妻子家珍，不论贫富，不论福贵对她的态度，她都始终如一的用心照顾福贵，用心经营着这个穷困破散的家庭，尽职尽责。

女儿凤霞，虽然因为生病变成了聋哑人，却生得一副好模样，更重要的是拥有一颗善良的内心。在生活上，凤霞很懂事，不叫苦不叫累，帮福贵分担了很多压力和烦恼。

小儿子有庆，虽然过程和结局都很悲惨。但他曾经取得了跑步比赛的第一名，赢得了大家的一致认可，乖巧懂事，可爱伶俐，让福贵觉得很有面子，很骄傲，同时这也给予了福贵“活着”的希望。

二喜的出现，更是让这个家变得更加完整，女儿凤霞找到了归宿，对于福贵夫妇来说是一种放心和满足，也是一种无法言说的幸福，因为他们不必在为女儿终老之后的事担心。

还有被国民党抓去当壮丁的时候，由于种种原因，两年没有上战场参加真正的战斗。带着健康的身体回到家里，这本身就是值得庆幸的。

这部作品就是这样，不断地给人希望，又不断地让这些希望破灭。就是利用这种心理落差让原本就很悲情的故事，一点一点的侵蚀你内心的安全感，直至你沉溺在他虚幻的故事中，再一把将你拉回现实，让你从内心深处感到痛，这便是残忍的余华，他不留余地，因为现实就是不留余地的。